浙江金卡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浙江金卡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卡股份”或“发行人”）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2年5月18日修订）、《关于进一步深化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2]10号）以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并拟在创业板上市，本次初步询价和网下发行均采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进行，请询价对象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认真阅读本公告。关于网下发行电子化的详细内容，请查阅深交所网站（www.szse.cn）公布的《深圳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电子化实施细则》（2009年修订）。

根据《关于进一步深化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2]10号）的要求，本次发行在网下发行比例、回拨机制、网下配售股份锁定期等方面有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

估值及投资风险提示

新股投资具有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需要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风险，仔细研读发行人招股意向书中披露的风险，并充分考虑如下风险因素，审慎参与本次新股发行的估值、报价、投资：

1、发行人所在行业为计算机应用服务业，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已经发布了行业平均市盈率，请投资者决策时参考。如果本次发行定价的市盈率水平高于行业平均市盈率水平，存在未来发行人估值水平向行业平均市盈率水平回归、股价下跌给新股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如高于同行业平均市盈率25%，发行人及保荐人（主承销商）可能推迟相关发行流程，重新询价或补充披露盈利预测后重新询价，存在发行不能如期完成的风险；

2、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的实际资金量为19,566.52万元。如果本次发行所募集的资金量超出发行人实际资金需求量，因发行人对超出部分的资金使用尚未规划具体用途，如果未来这部分资金发行人不能合理、有效使用，将对发行人的盈利水平带来不利影响，存在发行人估值水平下调、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

3、如果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量相对实际项目资金需要量存在重大差异，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模式、经营管理和风险控制能力、财务状况、盈利水平及股东长远利益产生重要影响，属于发审会后发生重大事项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将按照有关规定决定是否重新提交发审会审核，须提交发审会审核的应在审核通过后再办理重新询价等事项。

重要提示

1、浙江金卡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1,5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979号文核准。金卡股份的股票代码为300349，该代码同时适用于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及网下、网上申购。

2、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其中网下发行占本次最终发行数量的50.00%，即750万股；网上发行数量为本次发行最终发行数量减去网下最终发行数量。

3、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或“保荐人（主承销商）”）作为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于2012年8月1日（T-6日）至2012年8月6日（T-3日）组织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和现场推介。只有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2012年5月18日修订）中界定的询价对象条件、且已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投资者，包括保荐人（主承销商）自主推荐、已报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机构和个人投资者，方可参加路演推介，路演推介的具体安排见本公告“二、初步询价和推介的具体安排”，请有意向参加初步询价和推介的询价对象及配售对象自主选择在深圳、上海和北京参加现场推介会。

4、本次发行的网下、网上申购日为T日（2012年8月9日），参与申购的投资者须为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和根据创业板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的相关规定已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的自然人（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发行人及保荐人（主承销商）提醒投资者申购前确认是否具备创业板投资资格。

5、询价对象参与初步询价时，其管理的配售对象为报价主体，由询价对象代为报价。询价对象于初步询价截止日2012年8月6日（T-3日）12:00前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的自营业务或其管理的证券投资产品以及个人投资者的证券投资账户均为本次发行的配售对象，均可参与初步询价。保荐人（主承销商）的证券自营账户、与发行人或其主承销商具有实际控制关系的询价对象的自营账户以及与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有关联关系的个人投资者，不得参与本次发行股票的询价、网下配售。

6、本次询价以配售对象为报价单位，采取价格与申购数量同时申报的方式进行。申报价格的最小变动单位为0.01元，每个配售对象最多可申报三档价格。配售对象的最低申购数量和申购数量变动最小单位即“申购单位”均设定为75万股，即配售对象的每档申购数量必须是75万股的整数倍，且每个配售对象的累计申购数量不得超过750万股。配售对象自主决定是否参与初步询价，由询价对象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统一申报。询价对象应按规定进行初步询价，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7、配售对象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者网上发行中的一种方式进行申购。凡参与初步询价报价的配售对象，无论是否有效报价，均不能参与网上发行。

8、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按照申购价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计算出每个价格上所对应的累计申购总量，综合参考公司基本面及未来成长性、可比公司估值水平和市场环境等因素，协商确定发行价格，同时确定可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名单及有效申购数量。

9、发行价格确定后，报价不低于发行价格的配售对象方可参与本次网下申购。未参与初步询价或者参与初步询价但报价低于发行价格的配售对象不得参与本次网下申购。可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的申购数量应为初步询价中的有效申购数量；配售对象应按照确定的发行价格与申购数量的乘积缴纳申购款，未及时足额缴纳申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人（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10、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在《浙江金卡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摇号中签及配售结果公告》中公布主承销商在推介期间向询价对象提供的对发行人股票的估值结论及配售对象具体报价情况。

11、当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拟定发行价格对应的市盈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市盈率25%时，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召开董事会并于两日内刊登公告。需要重新询价的，发行人及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推迟发行及重新询价的有关情况。

12、配售对象参与本次网下发行获配股票无锁定期。

13、本次发行采用双向回拨机制，详细方案见2012年8月8日（T-1日）刊登的《浙江金卡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

14、本次发行可能因下列情形中止：初步询价结束后，提供有效报价的询价对象不足20家；网下有效申购总量小于本次网下发行数量750万股；网上申购不足向网下回拨后仍然申购不足的；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就发行价格未取得一致。如发生以上情形，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中止发行原因、恢复发行安排等事宜。

15、本公告仅对本次发行中有关初步询价的事宜进行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发行的一般情况，请仔细阅读2012年7月31日（T-7日）登载于中国证监会五家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ecutimes.com；中国资本证券网，网址www.ccstock.cn）和发行人网站（www.china-goldcard.com）的招股意向书全文，《浙江金卡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提示公告》同时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

一、本次发行的重要日期安排

日期	发行安排
T-7日 2012年7月31日（周二）	刊登《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提示公告》
T-6日 2012年8月1日（周三）	初步询价（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及现场推介（深圳）
T-5日 2012年8月2日（周四）	初步询价（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及现场推介（上海）
T-4日 2012年8月3日（周五）	初步询价（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及现场推介（北京）
T-3日 2012年8月6日（周一）	初步询价（通过网下发行电子平台） 初步询价截止日（截止时间为15:00）
T-2日 2012年8月7日（周二）	确定发行价格、可参与网下申购的配售对象名单及有效申报数量 刊登《网上路演公告》
T-1日 2012年8月8日（周三）	刊登《发行公告》、《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网上路演
T日 2012年8月9日（周四）	网下发行缴款日（9:30-15:00；有效到账时间15:00之前） 网上发行申购日（9:30-11:30，13:00-15:00） 网下申购资金验资、网下发行配号 确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
T+1日 2012年8月10日（周五）	网下发行摇号抽签 网上申购资金验资
T+2日 2012年8月13日（周一）	刊登《网下摇号中签及配售结果公告》、《网上定价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网下申购资金解冻 网上发行摇号抽签
T+3日 2012年8月14日（周二）	刊登《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网上申购资金解冻

注：1、上述日期为工作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本次发行日程。

2、如因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系统故障或非可控因素导致询价对象或配售对象无法正常使用其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进行初步询价或网下申购工作，请询价对象或配售对象及时与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

二、初步询价和推介的具体安排

国金证券作为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负责组织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和路演推介工作。

1、路演推介安排

发行人及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于2012年8月1日（T-6日）至2012年8月3日（T-4日）在深圳、上海、北京向询价对象进行路演推介，推介的具体安排如下：

推介日期	推介时间	推介地址	地址
2012年8月1日 （T-6日，周三）	9:30-11:30	深圳福田香格里拉酒店 三楼香格里拉厅I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4088号 （0755-88284088）
2012年8月2日 （T-5日，周四）	9:30-11:30	上海浦东香格里拉大酒店 浦江楼三楼长安厅	上海浦东新区富城路33号 （021-38789888）
2012年8月3日 （T-4日，周五）	9:30-11:30	北京金融街威斯汀酒店 二楼聚宝厅I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乙9号 （010-66068866）

如对现场推介会有任何疑问，请联系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咨询联系电话：021-68826812。

2、初步询价安排

（1）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进行，询价对象应到深交所办理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数字证书，与深交所签订网下发行电子平台使用协议，成为网下发行电子平台的用户后方可参与初步询价。

（2）本次初步询价时间为：2012年8月1日（T-6日）至2012年8月6日（T-3日）每日9:30至15:00。参与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必须在上述时间内由其所属询价对象通过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提交报价，申报申购价格及申购数量。

（3）配售对象自行确定申购价格和申购数量，申购价格最小变动单位为0.01元，每个配售对象最多可以申报三档申购价格，各档申购价格对应的申购数量相互独立。每档申购价格对应的最低申购数量和申购数量变动最小单位即“申购单位”均为75万股，即每个配售对象的每档申购数量必须是75万股的整数倍，且每个配售对象的累计申购数量不得超过750万股。

申报申购数量及申购价格时应注意：

每一配售对象最多可填写三档申购价格；

②假设某一配售对象填写了三档申购价格分别是P1、P2、P3，且P1>P2>P3，对应的申购数量分别为Q1、Q2、Q3（Q1+Q2+Q3≤750万股），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为P，则若P>P1，则该配售对象不能参与网下发行；若P1≥P>P2，则该配售对象可以参与网下申购的数量为Q1；若P2≥P>P3，则该配售对象可以参与网下申购的数量为Q1+Q2；若P3≥P，则该配售对象可以参与网下申购的数量为Q1+Q2+Q3。

（4）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根据初步询价情况协商直接确定发行价格。

（5）配售对象申报的以下情形将被视为无效：配售对象未在初步询价截止日2012年8月6日（T-3日）12:00前完成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备案的；配售对象名称、证券账户、银行收付款账户/账号等申报信息与备案信息不一致的；累计申报数量超过750万股以上或者任一报价数量不符合75万股最低数量要求或者增加的申购数量不符合75万股的整数倍要求的申购数量的部分；经保荐人（主承销商）与配售对象沟通确认为显著异常的。

（6）询价对象每次申报一经提交不得撤销。因特殊原因需要调整报价或申购数量的，应在网下发行电子平台填写具体原因。询价对象每次申报及修改情况将由保荐人（主承销商）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7）配售对象的托管席位号系办理股份登记的重要信息，托管席位号错误将会导致无法办理股份登记或股份登记有误，请参与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正确填写其托管席位号，如发现填报有误请及时与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

三、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

1、发行人：浙江金卡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斌

住所：浙江省乐清经济开发区经六路151号

联系电话：0577-62575007

联系人：方国升

2、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冉云

住所：四川省成都市东城根上街95号

联系电话：021-68826812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浙江金卡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7月31日

浙江金卡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提示公告

浙江金卡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已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979号文核准，招股说明书（招股意向书）及附件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五家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ecutimes.com；中国资本证券网，网址www.ccstock.cn）和发行人网站（www.china-goldcard.com），并置备于发行人、深圳证券交易所、本次发行股票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住所，供公众查阅。

本次发行股票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数	不超过1,500万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发行方式	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
发行对象	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和根据《创业板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暂行规定》及实施办法等规定已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的自然人（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发行日期	T日（网上申购日为2012年8月9日），其他发行重要日期安排详见今日本报刊登的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
发行人联系地址	浙江省乐清经济开发区经六路151号
发行人联系电话	0577-62575007
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芳甸路1088号紫竹国际大厦23层邮编：201204
保荐人（主承销商）联系电话	021-68826812

发行人：浙江金卡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园园园远苑员　证券简称：阳光城　公告编号：园园员园-园猿源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局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所载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发出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本次会议的通知于园园员园年苑月园园日以电话、电子邮件、专人递送或传真等方式发出。

二、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

本次会议于园园员园年苑月猿园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董事出席会议情况

公司董事苑名，亲自出席会议董事苑人，代为出席董事园人。

四、审议事项的具体内容及表决情况

（一）以苑票赞成、园票反对、园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歌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合作框架协议的议案》，议案详情参见公司园园员园-园猿缘号公告。

公司及福州开发区鑫秋夏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秋夏商贸”）拟与歌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歌斐资产”）签订《合作框架协议》。歌斐资产将作为普通合伙人设立有限合伙制基金（以下简称“歌斐基金”），资金规模不超过人民币怨亿元（具体以实际募集金额为准），与公司共同投资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州盛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阳房地产”）及控股子公司阳光城（厦门）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置业”，上述两家公司合称为“项目公司”，以上事项简称“本次交易”）。

公司及歌斐基金将分别对项目公司进行财务资助，同时，公司将为项目公司接受歌斐基金的财务资助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责任。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意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以苑票赞成、园票反对、园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园园员园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于园园员园年愿月员缘日（星期三）上午怨点猿园在福州市鼓楼区乌山西路远愿号二楼会议室召开公司园园员园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公司与歌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合作框架协议的议案》，大会具体事项详见公司园园员园-园猿远号公告。

特此公告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酉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园园园远苑员　证券简称：阳光城　公告编号：园园员园-园猿缘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歌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签署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所载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员公司拟与歌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的框架协议涉及的合作项目包含两个子公司，即福州盛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及阳光城（厦门）置业有限公司。

园歌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拟作为普通合伙人设立有限合伙制基金对本公告所述项目的投资有可能出现未达到本公告披露金额的情况，届时歌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对该等项目公司的权益比例将相应调减；

猿本次交易完成后，项目公司仍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源公司将按合作框架协议的约定对项目公司提供股东贷款（财务资助）及担保，本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福州开发区鑫秋夏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秋夏商贸”）拟与歌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歌斐资产”）签订《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或“本协议”）。歌斐资产将作为普通合伙人设立有限合伙制基金（以下简称“歌斐基金”），资金规模不超过人民币怨亿元（具体以实际募集金额为准），与公司共同投资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州盛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阳房地产”或“福州项目”）及控股子公司阳光城（厦门）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置业”或“厦门项目”，上述两家公司合称为“标的公司”或“项目公司”，以上事项简称“本次交易”）。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及重大资产重组。

现将本次交易事项公告如下：

一、交易概述

（一）交易基本情况

员福州项目

福州项目预计资金需求不超过人民币缘园园园万元（以下简称“福州项目资金峰值”）。公司拟向福州项目投资人民币员远园园园万元，其中包括已向盛阳房地产出资园园园园万元，并以剩余资金向其提供股东贷款（财务资助，下同）；歌斐基金拟向福州项目投资不超过人民币猿源园园园万元，其中向盛阳房地产增资员怨园园万元，并以剩余资金向其提供股东贷款。

本次交易完成后，盛阳房地产注册资本由人民币园园园园万元增加至猿怨园园万元，公司持有其缘员豫股权，歌斐基金持有其源怨豫股权（以下合称“标的股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本次交易完成前			本次交易完成后		
股东	出资额	持股比例	股东	出资额	持股比例
滨江房地产	园园园园援园园	员园园豫	滨江房地产	园园园园援园园	缘员豫
			歌斐基金	员怨园园援园园	源怨豫
合计	园园园园援园园	员园园豫	合计	猿怨园园援园园	员园园豫

园厦门项目

厦门项目预计资金需求不超过人民币员远园园园万元（以下简称“厦门项目资金峰值”）。公司拟向厦门项目投资人民币缘远园园园万元，其中包括已向厦门置业出资园缘园园万元，并以剩余资金向其提供财务资助；歌斐基金拟向厦门项目投资不超过人民币缘远园园园万元，其中歌斐基金受让鑫秋夏商贸持有的厦门项目公司源园豫股权（即原出资额园源园园万元）后，并以剩余资金向厦门置业提供财务资助。

本次交易完成后，厦门置业注册资本保持不变，公司持有其缘园豫股权，歌斐基金持有其源园豫股权（以下合称“标的股权”），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本次交易完成前			本次交易完成后		
股东	出资额	持股比例	股东	出资额	持股比例
阳光房地产	园缘园园援园园	缘园豫	阳光房地产	园缘园园援园园	缘园豫
鑫秋夏商贸	园源园园援园园	源园豫	歌斐基金	园源园园援园园	源园豫
合计	缘园园园援园园	员园园豫	合计	缘园园园援园园	员园园豫

猿其他事项

根据框架协议：

（员）若歌斐基金对福州项目投资未达到人民币猿源园园园万元，对厦门项目投资未达到人民币缘远园园园万元，其持股比例相应调减；

（园）福州及厦门项目实际资金峰值合并低于预计资金峰值总额（即员远亿）的，歌斐基金投资额不变，公司可相应减少投资，若超额的，则由公司或其指定第三方补足；

（猿）公司及歌斐基金将按上述相关金额对项目公司进行财务资助，同时，公司将为项目公司接受歌斐基金的财务资助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责任。

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持股缘园豫以下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实际余额为员援源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合并报表）的苑援愿豫；不存在除子公司外的对外提供财务资助情形，也不存在接受财务资助对象债务到期未及时还款的情形。

包括本次担保在内，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员援源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合并报表）的缘援愿豫；其中对控股子公司的实际担保余额为人民币员援源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合并报表）的愿援愿豫，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二）本次交易的审批程序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局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后续事项

公司将根据本框架协议签订具体的交易实施合同。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歌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法定代表人：殷哲

（三）注册资本：人民币缘园园园万元

（四）注册地址：昆山市花桥镇商银路缘猿愿号

（五）主营业务：资产管理服务、投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从事投融资管理及相关咨询服务业务

（六）股权结构：

歌斐资产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及人员等方面不存在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情形。

三、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盛阳房地产

员公司名称：福州盛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园法定代表人：陈凯；

猿注册资本：园园园园万；

源注册地址：闽侯县甘蔗街道榕洲路缘号；

缘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销售；

远股权结构：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州滨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其员园园豫股权；

苑主要财务指标：

盛阳房地产是公司根据有关规定针对福州项目成立的新项目公司，目前尚未展开实际运营。

怨土地或项目概况（具体详见公司园园员园年苑月园园日披露的园园员园-园猿园号公告）：

编号	宗地位置	宗地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建筑密度	容积率	绿地率	出让年限	成交价格
宗地园园员园拍员号（宗地块）	闽侯县城新区	苑远猿猿援猿缘（合员源援源亩）	普通商品住房用地	臆园园豫	逸园援圆且臆猿	逸猿缘豫	苑园年	猿猿员缘园园万元

（二）厦门置业

员公司名称：阳光城（厦门）置业有限公司

园成立日期：园园员园年远月园园日

猿法定代表人：陈凯

源注册资本：缘园园园万

缘注册地址：厦门市翔安区新店镇春江里员号园园室

远经营范围：对房地产业、酒店业的投资；对旅游产业的投资及资产管理；市政工程、园林绿化工程、装饰装修工程的施工；物业管理；自有商业房屋租赁；房地产开发。

苑股权结构：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阳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厦门置业缘园豫股权；鑫秋夏商贸持有厦门置业源园豫股权。

愿主要财务指标：

厦门置业为公司新设项目公司，目前尚未展开实际运营。。

怨土地或项目概况（具体详见公司园园员园年远月远日披露的园园员园-园园园号公告）：

编号	土地位置	土地面积（平方米）	计容建筑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建筑密度	绿地率	出让年限（年）	成交价格
园园员园孕园园	翔安新城首期开发区翔安大道与肖厝南路交叉口东北侧	员缘猿猿远援园园（合园猿援园亩）	臆园园园猿缘园	城镇住宅用地（住宅：批发零售用地；商业；医疗科教用地；幼儿园）	臆园园豫	臆猿园豫	住宅苑园年；商业源园年	员园园园亿

三、本次交易相关合同的主要条款

（一）合同主体：

甲方：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歌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丙方：福州开发区鑫秋夏商贸有限公司。

（二）主要条款：

员项目公司增资扩股及股权转让：

（员）福州项目的预计资金需求不超过为人民币缘园园园万元，甲方投资额为人民币员远园园园万元，乙方投资额为人民币猿源园园园万元。乙方对福州项目的投资中员怨园园万元用于认购盛阳房地产增资，其余资金以财务资助形式提供给盛阳房地产。投资后，盛阳房地产注册资本增加至为猿怨园园万元，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州滨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盛阳房地产缘员豫股权，乙方持有盛阳房地产源怨豫股权。

（园）厦门项目的预计资金需求不超过为人民币员远园园园万元，甲方投资额为人民币缘远园园园万元，乙方投资额为人民币缘远园园园万元。乙方以原出资价格（即园源园园万元）受让丙方持有的厦门置业源园豫的股权，其余资金以财务资助形式投资于厦门置业。投资受让股权后，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阳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厦门置业缘园豫股权，乙方持有厦门置业源园豫股权。

园财务资助

（员）资助期限：每笔财务资助提供之日起园园个月；

（园）歌斐基金提供财务资助的资金占用费为员源豫；公司及子公司提供项目公司财务资助的资金占用费由公司自行指定，不低于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且不高于歌斐基金提供财务资助的资金占用费；

猿担保

公司为项目公司接受歌斐基金的财务资助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期限为项目公司债务履行之次日起两年。

源资金到位时间

将根据项目开发及用款进度分阶段提供。

缘资金用途

公司及歌斐基金向项目公司提供的资金仅限于用于福州项目和厦门项目开发之用。

远歌斐基金投资期限

当任一项目销售率达到怨园豫时或歌斐基金存续期限猿年届满时。

苑歌斐基金投资退出

投资期届满后，如经公司书面同意，歌斐资产可选择发行新基金继续对项目公司的投资，也可通过转让标的股权进行退出。退出时，标的股权需经具有证券从业资质的第三方审计机构和评估机构审计和评估后，由歌斐基金按约向公司及其指定方转让。

愿违约责任：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约定应赔偿对方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四、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及董事会意见

公司与歌斐资产开展合作，有助于满足福州及厦门项目的建设需求，增强项目开发的资金配套能力，有效推进项目的开发建设进度。同时，本次交易完成后，盛阳房地产及厦门置业仍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同时，两项目公司的业务运营由公司全面承担，公司可全面掌控其资产及经营业务等情况。

公司与哥斐基金同时为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有助于解决项目开发所需资金问题，提高总体资金的使用效率。同时，随着上述公司所开发项目开工建设并逐步展开销售，未来收入可以预期，具备较好的偿债能力，公司对其提供财务资助及担保，风险较小，可以有效管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与歌斐资产开展合作，由公司对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并为其接受歌斐资产的财务资助提供担保，有利于其业务发展，且风险可控。公司为上述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资金占用费不低于同类业务同期银行贷款利率，定价公允。本次交易公平、合理，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园园园远苑员　证券简称：阳光城　公告编号：园园员园-园猿远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园园员园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所载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召开时间：园园员园年愿月员缘日（星期三）上午怨点猿园

（二）召开地点：福州市鼓楼区乌山西路远愿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三）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四）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五）会议出席对象：

员截止园园员园年愿月愿日（星期三）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园因故不能参加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猿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源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与歌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合作框架协议的议案》；

（二）披露情况：上述提案详见园园员园年苑月猿员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办法

（一）登记方式：

员法人股东持加盖公章的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法人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及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园社会公众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猿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及委托人账户有效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源外地股东可在登记日截止前用通讯方式进行登记。

（二）登记时间：园园员园年愿月员猿日上午愿：猿园—员员：猿园，下午园：园园—缘：园园，愿月员缘日上午愿：猿园—怨：园园前。

猿登记地点：福州市鼓楼区乌山西路远愿号本公司证券部。

四、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联系人：江信建、徐憨婧

联系电话：园缘怨员-愿愿园愿怨园园

传真：园缘怨员-愿愿园愿怨园园

联系地址：福州市鼓楼区乌山西路远愿号

邮政编码：猿缘园园园园

（二）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五、授权委托书（附后）

特此公告

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阳光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园园员园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如下表决权：

序号	议案内容	授权意见		
		赞成	反对	弃权
员	《关于公司与歌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合作框架协议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营业执照号码或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书有效限期：

委托书签发日期：

受托人签名：

受托身份证号码：

备注：员委托人应在授权委托书相应的选择栏目上划勾，单项选择，多选无效；

园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园园园缘远远　证券简称：海南海药　公告编号：园园员园-园猿源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园园员园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于园园员园年苑月员愿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发布了《关于召开园园员园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因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员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园园员园年愿月猿日（星期五）员源：园园

网络投票时间：园园员园年愿月园日—园园员园年愿月猿日

（员）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园园员园年愿月猿日交易日上午怨：猿园—员员：猿园，下午员猿：园园—员缘：园园；

（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园园员园年愿月园日下午员缘：园园—园园员园年愿月猿日员缘：园园期间的任意时间。

园股权登记日：园园员园年苑月园园日（星期五）

猿会议召开地点：海南省海口市明光海航大酒店二楼牡丹厅

源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缘会议表决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其他表决方式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远会议出席对象

（员）截止园园员园年苑月园园日员缘：园园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附后）代为出席，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园）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猿）公司聘请的律师；

（源）其他相关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员《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猿园园吨头孢中间体建设项目部分募集资金实施方式的议案》；

园《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海南海药技术中心及产品研发建设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

猿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源审议《关于未来三年（园园员园年-园园员源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缘审议《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远审议《关于提名任荣波先生为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苑审议《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本公司园园员园年苑月员愿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特别强调事项：《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未来三年（园园员园年-园园员源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需要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员法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加盖营业部公章的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

园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证明书及本人身份证。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猿登记时间：园园员园年愿月员日（星期三）上午愿：猿园—员员：猿园，下午员源：猿园—员苑：猿园，现场会议允许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在现场会议召开的当日进行登记。

源登记地点：海南省海口市南海大道西远愿号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四、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员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或http://www.szse.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以证机构申请。

业务咨询电话：园苑缘缘-愿猿怨怨员园园园/园缘园园/园缘远缘/园缘远远业务咨询电子邮件地址：ca@szse.cn，亦可参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证书服务”栏目。

园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五、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员投票流程

（员）投票代码

网络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申报一笔买入委托即可对议案进行投票。该证券相关信息如下：

深市挂牌股票投票代码	深市挂牌股票投票简称	表决议案数量	说明
猿远园缘远远	海药投票	苑	A股

（园）表决议案

员园园元代表总议案，员援园园元代表议案员，园援园园元代表议案园，以此类推。如果选择员园园元对总议案进行表决，则包含对本次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的表决，可以不再对具体议案进行表决。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议案	申报价格
	总议案	员园园元
员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猿园园吨头孢中间体建设项目部分募集资金实施方式的议案	员援园园元
园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海南海药技术中心及产品研发建设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	园援园园元
猿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猿援园园元
源	关于未来三年（园园员园年-园园员源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源援园园元
缘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缘援园园元
远	关于提名任荣波先生为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远援园园元
苑	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苑援园园元

（猿）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	申报股数
同意	员股
反对	园股
弃权	猿股

（源）投票举例

股权登记日持有“海南海药”A股的投资者，对公司所有提案投票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代表意向
猿远园缘远远	海南海药	买入	员园园援园园	员股	同意
猿远园缘远远	海南海药	买入	员园园援园园	园股	反对
猿远园缘远远	海南海药	买入	员园园援园园	猿股	弃权

园投票注意事项

（员）考虑到所需表决的议案多，若股票需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可直接申报价格员园园元进行投票。股东大会有多个待表决的议案，可以按照任意次序对各议案进行表决申报，表决申报不得撤单。

（园）对同一议案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猿）对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而某一股东仅对其中某项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情况，只要股东对其中一项议案投票，即视为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计算，对于该股东未表决的议案，按照弃权计算。

（源）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员愿：园园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在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六、其它事项

员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海南省海口市南海大道西远愿号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邮政编码：缘苑园猿员员

联系人：张晖、王小素、刘宇兴

电话：园愿怨愿-远愿远缘远园远缘 传真：园愿怨愿-远愿远缘远园远缘

园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猿股东登记表和授权委托书（附后）

特此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酌一二年七月三十日

附件：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园园员园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园园员园年愿月猿日召开的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园园员园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投票代码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员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猿园园吨头孢中间体建设项目部分募集资金实施方式的议案			
园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海南海药技术中心及产品研发建设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			
猿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源	关于未来三年（园园员园年-园园员源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缘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远	关于提名任荣波先生为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苑	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委托人证券帐号：　　　　受托人签名：

持股数：　　　　股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授权委托书之复印及重新打印件均有效）

景顺长城上证员愿园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
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关于开通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园园员园年苑月猿员日

员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上证员愿园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上证员愿园等权重ETF联接
基金主代码	园远园猿员园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园园员园年远月园缘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景顺长城上证员愿园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景顺长城上证员愿园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
转换转入起始日	园园员园年愿月猿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园园员园年愿月猿日

园日常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者可在基金开放日申请办理基金转换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与基金申购、赎回业务办理时间相同。

猿日常转换业务

猿援员转换费率

关于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请另行参见本公司相关公告。

猿援园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景顺长城上证员愿园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最低转出份额为员园园份（含），最低转入金额不限。

源基金销售机构

源援员场外销售机构

源援员援员直销机构

本公司深圳总部（包括深圳直销中心及本公司直销网上交易系统）

源援员援园场外非直销机构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金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源援园场内销售机构

无

缘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从园园员园年苑月园园日起，基金管理人已通过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各销售机构及指定网点营业场所、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基金管理人网站等媒介公布本基金上一个基金开放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敬请投资者留意。

远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员基金转换业务是指在基金存续期间，基金份额持有人按基金招募说明书规定的条件和程序，在同一销售机构将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全部或部分转换为本公司旗下另一基金基金份额，而不需要先赎回已持有的基金份额，再申购目标基金的一种业务模式。

园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本公司管理的，且由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办理注册登记业务的基金。

目前本公司已开通了以下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包括：

（员）景顺长城景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下设之景顺长城优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园远园园园员）、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园远园园园园（A级）、园远园园园园（B级））和景顺长城动力平衡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园远园园园猿）；

（园）景顺长城内需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园远园园园源）；

（猿）景顺长城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园远园园园缘）；

（源）景顺长城内需增长贰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园远园园园远）；

（缘）景顺长城精选蓝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园远园园员园）；

（远）景顺长城公司治理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园远园园员园）；

（苑）景顺长城能源基建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园远园园员园）；

（愿）景顺长城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园远园园员园，C类园远园园员园）；

（怨）景顺长城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园远园园员源）；

（员园）景顺长城核心竞争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园远园园员缘）；

（员员）景顺长城优信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园远园园员愿，C类园远园园员怨）。

自园园员园年愿月猿日起，景顺长城上证员愿园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可实现与上述基金的相互转换。具体直销机构及上述代销机构开通基金转换业务的基金请咨询本公司或各代销机构。

注：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A、B级基金份额间不开放相互转换业务；景顺长城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C类基金份额间不开放相互转换业务；景顺长城优信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C类基金份额间不开放相互转换业务。

猿通过本公司基金直销网上交易系统，以下基金间的转换享受转换费率优惠。

由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A级、B级份额（基金代码：园远园园园园（A级）、园远园园园园（B级））、景顺长城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园远园园员园）和景顺长城优信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园远园园员愿）转换转出至景顺长城上证员愿园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本公司直销网上交易基金转换费率优惠如下：

投资者通过本公司基金直销网上交易系统招行支付渠道进行上述基金转换的，原申购补差费率高于园援远豫的，申购补差费率按四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补差费率＝原申购补差费率伊园援源），优惠后费率如果低于园援远豫，则按园援远豫执行；原申购补差费率低于或等于园援远豫的，则按原申购补差费率执行。按笔收取的申购补差费不打折。

投资者通过本公司基金直销网上交易系统农行支付渠道、工行支付渠道、建行支付渠道、银联支付渠道、天天盈支付渠道、通联支付渠道进行上述基金转换的，原申购补差费率高于园援远豫的，申购补差费率按八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补差费率＝原申购补差费率伊园援愿），优惠后费率如果低于园援远豫，则按园援远豫执行；原申购补差费率低于或等于园援远豫的，则按原申购补差费率执行。按笔收取的申购补差费不打折。

源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方的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

缘本公司有权根据市场情况或法律法规变化调整上述转换的程序及有关限制，但应最迟在调整前园个工作日内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告。

远基金转换视同为转出基金的赎回和转入基金的申购，因此暂停基金转换的情形适用于该基金基金合同关于暂停或拒绝申购、暂停赎回和巨额赎回的有关规定。

苑本公告仅对本基金的日常转换业务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园园员园年源月园园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的《景顺长城上证员愿园等权重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投资人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或到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发售机构查阅相关文件。

愿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igwfmc.com）查询或者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源园园愿愿愿愿远园远）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